

梅州市科学技术局

关于转发《广东省科学技术厅关于组织申报 2025年度广东省重点实验室 项目的通知》的函

各县（市、区）科工商务局，各有关单位：

现将《广东省科学技术厅关于组织申报 2025 年度广东省重点实验室项目的通知》（粤科函实字〔2024〕1315 号）转发给你们，请符合申报条件且具备完成能力的高等院校、科研院所、企业及其他机构按通知要求进行申报。

附件：《广东省科学技术厅关于组织申报 2025 年度广东省重点实验室项目的通知》



（联系人：曾小凤、侯杰，联系电话：2242410）